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作品征集活动

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、各教学单位、各部门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，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，推动清廉高校建设，现面向全校师生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作品征集活动，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本次活动的主题是“学纪 守纪、崇廉 尚廉”

二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中共安徽艺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美术学院党总支

三、作品征集

（一）作品形式

1.书画作品类（书法、国画、油画、版画等）；

2.视觉传达作品类（海报、标志、书籍等）；

3.漫画插画作品类（漫画、插画、动漫形象等）；

4.摄影作品类（记录摄影、艺术摄影等）；

5.工艺美术作品类（剪纸、陶艺、木雕等）；

6.网络视听作品类（微视频、微视频等）。

（二）作品要求

1.投稿作品要紧扣“学纪 守纪、崇廉 尚廉”主题，或歌颂，或鞭挞，或抒怀言志，真实、生动地体现党纪学习教育成效转化成果和师生勤廉奋进的精神风貌。

2.本次作品征集既接受电子作品，也接受纸质作品。所有投稿作品文件夹请以“作品类别+单位（党总支）+作品名称”命名，文件夹中包括报名表（附件）和作品。请仔细按报名表内容填写报送。

3.本次作品征集截止日期为2024年6月5日。[电子类作品请将作品和报名表发送至邮箱223012@ahua.edu.cn；纸质](mailto:电子作品发送至223012@ahua.edu.cn；纸质)类作品附报名表交至综合楼807纪委办公室。

（联系人：刘鑫，15655607352）

四、作品展览

本次活动设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，为积极参与活动的单位（部门）设优秀组织奖若干。优秀作品将于2024年6月下旬在美术学院展览。

中共安徽艺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美术学院党总支

2024年5月9日

附件：

党纪学习教育作品征集报名表

## **报送单位：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作品名** |  |
| **制作单位** |  |
| **作品类别** |  |
| **主创人员** |  |
| **内容简介** |  |
| **著作权声明** | 本单位/本人享有 (作品名)著作权，如涉及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等事宜由本单位/本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，并授权活动主办方将此作品用于展播推介。  (著作权单位盖章/本人签名) 年 月 日 |
| **报送单位/个人意见** | （盖章/签名）  年 月 日 |